

江苏华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华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4月26日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或书面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会议由董事长余养朝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严格按照《证券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，完成了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议工作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及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降低财务成本，优化财务结构，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，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，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，到期日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

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6 日